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黄昇民)

本人作为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因此 2021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2021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 6 次会议，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在历次会议中，本人认真审议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了以上股东大会。

二、2021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 年度，本人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中的作用，对本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就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2 月 9 日就《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担

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26日就《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1年8月26日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增加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1年9月16日就公司总经理辞职、聘任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年10月26日就《关于增加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6、2021年12月13日就《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2021年度审议的以上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

握公司运行状态。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了主动查询，详细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获取所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及时并充分地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日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核查。

2、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 2021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信息披露，并推动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3、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度本人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

五、对公司的建议

结合广告营销行业的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公司广告营销业务的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二)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 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huangshengminad@aliyun.com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黄昇民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梁彤缨)

本人作为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因此 2021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2021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 6 次会议，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在历次会议中，本人认真审议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了以上股东大会。

二、2021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 年度，本人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中的作用，对本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就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2 月 9 日就《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担

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26日就《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1年8月26日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增加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1年9月16日就公司总经理辞职、聘任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年10月26日就《关于增加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6、2021年12月13日就《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2021年度审议的以上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

握公司运行状态。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等情况，进行了主动查询，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关注公司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督促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相关信息的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保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3、勤勉尽责，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2021 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动与公司决策层进行沟通，并对涉及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进行充分论证、分析，在公司发展战略、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

五、对公司的建议

完善内控制度，强化内部治理，提高管理水平。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bmtliang@scut.edu.cn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梁彤纓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梁丹妮)

本人作为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因此 2021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2021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 6 次会议，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在历次会议中，本人认真审议议案，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21 年在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了以上股东大会。

二、2021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 年度，本人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中的作用，对本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就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2 月 9 日就《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担

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4月26日就《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关于2021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1年8月26日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增加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1年9月16日就公司总经理辞职、聘任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1年10月26日就《关于增加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6、2021年12月13日就《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2021年度审议的以上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1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

握公司运行状态。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除通过参与董事会决策和参加股东大会以外，积极关注可能影响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法人治理结构的事项，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主动查询，认真听取公司相关人员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通过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职责。

2、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通过对 2021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信息披露，从而保证公司真实、及时、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3、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报告期内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发挥本人的专长提出合理化意见。

五、对公司的建议

加强公司内部风险防范和规范运作，加深对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认识和理解。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 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二) 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 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liangdn@mail.sysu.edu.cn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梁丹妮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